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0

##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都农牧”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1年3月30日下午在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25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俊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肉种牛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做大做强肉牛产业，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瑞丽市鹏和农业食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丽鹏和”）的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瑞丽鹏和与云县鹏云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云牧业”）签订《进口肉种母牛（公牛）销售合同》，向鹏云牧业销售肉种母牛7,500头，肉种公牛50头（最终交货数量允许浮动±5%）。

鹏云牧业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葛俊杰先生、严东明先生、张富强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对本议案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肉种牛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肉牛产业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瑞丽鹏和发展中获得的经验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瑞丽鹏和与云南鹏欣富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富盛”）签订《云南鹏欣富盛肉牛产业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协议》，拟为鹏欣富盛新建的牧场提供代建管理服务，协议总金额为 5,000.6 万元。

鹏欣富盛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葛俊杰先生、严东明先生、张富强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对本议案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肉牛产业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 **三、备查文件**

1、鹏都农牧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